

人情與夫丈

譯存藝施

陸根蒼



社版出言正

1948

施墊存編譯

域外文學珠叢
第一輯·第一種

丈夫與情人

匈牙利·莫爾納著

版初月九年七十三國民華中

人情與夫丈

譯存整施

有 所 權 版

印 翻 許 不

人 行 發

妻

米

所 行 發

社 版 出 言 正

號二四三路州福海上

號五一九四九話電

所 刷 印

所 刷 印 社 報 言 正

號六三四路州福海上

號〇四〇七九話電

角六分圓金價定

引言

這是將近二十年的事了，我在一本美國出版的「繁華市」月刊（Vanity Fair）上讀到匈牙利現代戲劇家弗朗茨·莫爾納（Franz Molnar）的一個對話，題名曰「難」。我很喜歡牠的幽默與機智，當時即譯出來刊載在自己辦的「新文藝」月刊上。這是我對於莫爾納的第一次欣賞。不久，在一家舊書店裏買到一本嶄新的書，裏封面上題着：「丈夫與情人，對話十九篇。弗朗茨·莫爾納著，英譯者彭及敏·格拉才。」我譯過的那篇「難」也就是這十九篇之一，但並不是其中最有趣味的幾篇之一。我會企圖把這些對話都譯出來，但屢次因為恐怕我的拙筆不夠傳達這些話裏的機智——即使是英譯者的——而擱起了。這也是我從前不敢選譯劇本的緣故。

這時候，遙遠地在北平，我的朋友徐霞村先生彷彿也買到了這本小書，因為我在一些刊物上看到了他的幾篇完美的譯文。我正渴望着他的全譯本問世的時候，我的那個

英譯本却遺失了。幾年之後，徐君已好久不再發表他的譯文，也並沒有單行本出來，彷彿他對於這些對話的興趣已經淡漠了，而我却無意中又在一家舊書店裏找到了另一本舊的。我把牠從頭再看過一遍，插上了書架。一直到抗戰開始，牠與我的其他許多洋書一起損失在兵燹裏了。

但是這本書對於我實在太有緣分了。民國二十九年的夏天，我來到國立廈門大學，在圖書館裏又發現了牠。「這回該了却我的心願了吧？」我對自己說。於是，這個允諾的結果，使我終於能夠把這十四篇譯文供獻給讀者。

莫爾納是一個著名的喜劇家，這十九篇雖然被英譯者題為「對話」，實在却是一種小喜劇。在「幕下」這一篇的開頭，讀者可以看到作者說：「這是一個小小的素描，我本想題為『一個編劇法的研究』，但這樣一來，好像有點妄自尊大了。」是的，不單是「幕下」一篇，差不多全體都是一種喜劇的素描。這是作者的緒餘，然而很可以供給學習喜劇寫作者做參考。我從十九篇中汰除了五篇，就因為牠們比較的缺少戲劇的效果。

我把這個譯本第一先供獻給習作喜劇的人。這十四篇對話的內容，差不多全是關於戀愛的，而喜劇並不是必須皆以戀愛為題材。這我知道。但是我覺得，人們在戀愛的時候，似乎最能說幾句聰明話，也可以說，惟有愛情最能引出人的聰明話來。然則大多數世界著名的喜劇之所以皆是愛情劇，其理由亦可知矣。喜劇的習作者，如果不能就一個

愛情的場面中發揮其聰明的辭令與演講的波折，則對於其他的題材，似乎亦可以無庸嘗試了。

其次我要把這個譯本供獻給正在戀愛，或將要戀愛，或已經戀愛過而遭遇到困難的人。這理由很簡單，因為我對於作者的極敏銳，極深刻，極諷刺的戀愛心理學，差不多可以說是完全贊同的。雖然這裏多半是中年人的戀愛心理，但舉一反三，即使是青年人也未始不可以從此沾受到一點膏馥。

最後，我應該說明，這些譯文，因為英譯者似乎譯得相當自由，所以也沒有十分忠實於英譯本。為使牠們較近於口語起見，我的譯文，在某一些場合，也祇僅求其不失原意而已。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六月，施蠶存記。

本來曾於三十四年秋間由編建永家十日談社印行初版本，僅一千冊，流傳不廣。現由正言出版社重為排印，故趁此機會，頗加潤飾。引言所云，鄭意未改，故仍其舊。

中華民國三十七年六月，蠶存附識。

目次

丈夫們的詭計	1
離經	10
鑰匙	17
晚上七點鐘	23
兩個巴掌	31
宵煩騎士	39
幕下	50
說謊	55
車中離遇	62
神聖而高上的藝術	69
馬車	77
一個街名與門牌	84
天國的愛與凡間的愛	100
不可恕的罪惡	110

丈夫們的詭計

佈景是一個著名女優的公寓裏的會客廳，時間爲下午五時。一個盛氣洶洶的少婦已經在那裏坐着，在一隻金黃色的椅子邊上神經質地維持着她底平穩姿勢。現在那著名的女優從她底妝室裏走進來了。

女優：您要找我嗎？

少婦（忍氣吞聲地）：是的。

女優：有什麼事情要我效勞的呢？

少婦（祈求似地伸出了她底兩臂）：把我的丈夫還我！

女優：把你的丈夫還你！

少婦：是的。

女優：（一句話也不說，莫明其妙地呆看着她。）

少婦：你弄不清楚那一個是我的丈夫，是不是？……她是一個金黃頭髮的，並不很高，戴眼鏡的。他是一個律師，你底經理先生的律師。他底名字叫做阿爾弗萊。

女僕：啊！我碰到過他的……不錯。

少婦：我知道你碰到過的……我求求你，把他還給我！

〔於是大家默然了好久。〕

女僕：你可不要以為我剛才不做聲是爲了心裏着慌……我實在還弄不清楚，因爲……我還不明白，我怎麼能把你的丈夫還給你，我又沒有把他抓在手裏，可以把他隨便送人。

少婦：可是剛才你已經承認你認識他的了。

女僕：但是那可一點也不能說是我已經把他從你那兒帶走了。當然我是認識他的。最近的一個合同還是他找我訂的。自從那時候起，讓我想想看，彷彿此後我祇看見了他一兩回……在後臺。是的，一個說話還漂亮的，頭髮挺美的男人……你不是說他戴滿眼鏡嗎？

少婦：是的。

女僕：我可記不起他是戴眼鏡的了。

少婦：他把眼鏡除掉了。他要在你面前顯得更漂亮一點。他是戀愛着你的。他從來沒有

在我面前除掉眼鏡過。在我身邊，他從來不留心到他底相貌的。他並不愛我……我求求你，把他還給我罷！

女優：要是你真是這樣一位挺蠢笨的年輕太太，我簡直要跟你發脾氣了。什麼時候你想到我已經搶過來了你的丈夫的？

少婦：他老是把花送給你……這一向。

女優：沒有的事。

少婦：有的。

女優：沒有。他平生也沒有送我一次花過。他對你說他送過花給我嗎？

少婦：不！我在花店裏知道的。每禮拜送三次花到你底化妝室裏去，歸他付錢的。

女優：還是個謊話。

少婦：你是不是說我在撒謊嗎？

女優：我的意思是，一定有人把謊話告訴你了。

少婦（在她的手提包裏摸索出一封信來）：那麼這封信又是怎麼一回事呢？

女優：一封信？

少婦：他寫給你的。他說……

女優：他寫給我的？讓我看……

少婦：不。我讀給你聽。（打開信來怨苦地讀着。）「我愛，今晚因有急事，不能來戲院訪候，一千個抱歉，一萬個吻。——阿爾弗萊。」

女僕：啊！

少婦：還是今天早晨我在他寫字桌上找到的。也許他預備派人送到戲院裏去的。可是他忘了。於是我就拆了開來。（她哭了）

女僕：你不該哭呀。

少婦（抽咽着）：爲什麼我不該哭呢？你偷了我的丈夫，而我還不該哭！啊，我知道，對於你，這真是一件很小的事情！而且，在你，這又是一件多麼容易的事情！一個晚上，你打扮得像一個公主，第二天晚上，你又一絲不掛的像一個希臘女神。你把眉毛畫得黑黑的，嘴唇塗得紅紅的，眼睫毛上加了蠟，臉上又擦了粉……你還有各種化妝品和挺亮的電光，使你顯得很美麗……一個著作家的詩歌又把你捧得好像是很聰明很智慧……那是無疑的，一個可憐的，頭腦簡單的律師會就此愛上了你。我呢，穿了這一套寒儉的衣服，我的本色的嘴唇和眉毛，本色的沒有做作的姿勢，我有什麼機會能對抗你呢？我不懂得該怎樣撐架子，怎樣撒嬌，以誘惑一個男人。我也沒有一個莎士比亞先生替我寫好一篇美妙的駁辭……實際上，你也許是比我更蠢笨，但是我承認，在誘惑男人這一件事情上，我不是你的對手。

女優：這倒是一件非常有趣的事。

少婦：什麼？

女優：我說你的事情。

少婦：我的事情？這是什麼意思？

女優：我的意思是，我從來沒有從你丈夫那兒收到過一束花或是一封信或是隨便什麼別的東西。告訴我，是不是你跟你的丈夫近來有些不和睦嗎？

少婦：自然。

女優：你們平時總是彼此都很熱情的。是不是？

少婦：是的。

女優：而近來你待他很冷淡了，是不是？

少婦：是的。

女優：果然！一個典型的例子……好太太，如果你知道我們做戲子的多麼常常碰到這種事情，你也就不會生氣了。這是很明白的，你丈夫是在跟你玩一個小小的手段，叫你吃醋，叫你對他再復活從前的興趣。

少婦（愕然無語，呆看着）：你真的以為如此嗎？你是不是說，這種事情，從前也碰到過嗎？

女優：碰到過不知多少了。每一個女戲子，祇要她相當的漂亮和出名，都碰到過這種事情的。這是世界上的一個最老舊的計策，而我們當女戲子的又是行使這個計策的一個最好的目的——跟戲院子有關係的男人，差不多都會隨時利用我們做這件事情——譬如著作家，律師，作曲家，舞台置景家，樂隊領導，甚至那些經理人也會利用我們一手。他們祇要假造一段跟我們中間任何一個人的情史，就可以重新獲得他的太太或情人底好感了。做太太的總是會相信這件事的！通常我們總是根本也不知道有這麼一件事情的，但是如果我們知道了，我們也並不怎麼介意。至少我們也得到了安慰，因為我們知道我們無意中成爲使許多婚姻得到幸福的媒介物，要不然的話，這些婚姻就該到離婚法庭裏去解決了。

少婦：但是我……我怎麼會知道呢？……

女優：那個，好太太。你倒不必道歉。當然，你不會知道的。這種事情總彷彿好像是真的一樣。你以爲你的丈夫是在一個無窮的誘惑的環境裏……在一個充滿了那些沒有忌憚或道德的美麗的女妖怪的後臺世界裏。你以爲一個女戲子比一百個平常女人更爲危險。你恨我們，也害怕我們……沒有一個人比你的丈夫更了解到這情形了，他顯然是一個很聰明能幹的律師。他就這樣的利用你的害怕和妬忌，以重新獲得你所有不給他的愛情。他寫了一封給我的信，又把牠留在家裏寫字桌上。你要知道一個律

爾，如果不是故意的，永遠不會這樣糊塗的。他在早晨給我定了花，也許他在走到公事房的時候就把這定單取消了。況且，他不是還有我的一縷頭髮嗎？

少婦：是的。在他寫字桌的抽屜裏。我也帶來了。

女僕：不錯。他們買通了我的理髮匠，從我頭上偷剪了去的。我現在居然還有幾根頭髮在，這真可以算是怪事了。

少婦（很高興地）：他也是這樣子得到你的頭髮的嗎？

女僕：除此以外，我想不出他會有什麼別的辦法了。告訴我，他有沒有留什麼情書在那頭髮一起？

少婦（吃驚似的）：沒有。

女僕：你別害怕。我一封信也沒有寫給他過。

少婦：但是你怎麼——

女僕：我也真會得寫一封情書給他的，如果他來找我，坦白地說：「莎拉，你能不能幫

我一個忙？我太太跟我有點兒鬧別扭。你肯不肯寫一封挺熱情的情書給我，讓我放在家裏，她很容易找得到的地方？」……我一定已經給他寫了。我一定會給他寫出

一封使你躺在床上至少哭兩個禮拜的情書。有一次，我曾經替一個很出名的劇作家寫過十幾封這樣的情書。可是他沒有運氣利用牠們。因為他那個太太是一個非常正

派的女人，她把那些信看也不看的都送回了她。

少婦：你多麼聰明啊！多麼好心啊！

女僕：我並不比任何一個唱歌的女孩子好一些，也不比她們壞一些。縱使你看起來，我們都是一羣這樣的妖怪。

少婦：（悔艾地）：我竟做了一個十足的傻子。

女僕：唔，你真有一點傻，站在這兒，眼睛裏含着眼淚，而你的臉却歡喜得紅紅的，因為你發現了那個戴眼鏡的金頭髮男人畢竟是愛你的。我的好太太，沒有一個男人像他那樣地值得尊敬的了。現在，話得說回來了，這豈不是你自己的事情嗎？

少婦：是的。

女僕：可是我還要給你一個臨別的忠告。千萬不要讓他再這樣的哄你了。

少婦：他不會了。請放心！

女僕：無論你在他的衣袋裏找到什麼東西都不要大驚小怪，——信也好，手帕也好，我的照片也好……別管他送我什麼花，或是寫什麼信，或是定什麼約會……別再上他的當。

少婦：你放心，我決不上當了。你不要把我到這兒來過的事情告訴他，好不好？

女僕：我一句話也不提起。而且我還有點氣他，因為他沒有到我這裏來坦白地要求我的

允許，讓他把我的名字這樣子的利用。

少婦：你真是一個好人，我不知道應該怎樣謝你好。

女僕：現在你不應該又哭起來了。

少婦：你使我感覺到太幸福了！

、她熱烈地吻着這個著名的女僕，使她底臉上都沾滿了眼淚，於是她急步走了出去。
。門隨即關上了。靜止了一下。)

女僕（走到她底妝室門邊，叫着）：好了，阿爾弗萊。現在你可以出來了。她已經走了。

離絕

〔一男一女在公園中的一條極冷僻小路上漫步〕

她：現在完了。我們該分手的時候啦。再也沒有什麼別的事情啦。好吧，你吻吻我的手，讓我們像明友似的分手罷。

他：遵命。

她：現在我們祇要彼此心裏都留一些最愉快，最溫柔的記憶。我們會合了——戀愛了——接過一時的吻——於是我們彼此都有點厭倦了，於是散場完結！

他：你說的對。（他吻着她底手）

她：現在我走這右手的小路。你在這兒等一等，然後從那左手的小路上走出去。要是我的丈夫在這個時候，正當我們要永遠分手的時候，碰見我們，那才糟透了。

他：那麼我們分手罷。（但他們倆誰也沒有動身）